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锡林郭勒分院
2023 年预算公开报告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锡林郭勒分院
2023 年 2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锡林郭勒分院 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公共预算收支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计划”预算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增量情况说明

四、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五、2023 年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六、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说明

第六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第一部分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锡林郭勒分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能

根据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的批复》（内机编办发〔2020〕148号），设立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锡林郭勒分院，为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所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副处级。

（二）主要职责

- 1、开展特种设备（含进口）监督检验、定期检验、锅炉水（介）质检验、无损检测、能效测试、材料分析、安全阀校验及其他阀门检验。
- 2、承担特种设备安全附件的检验工作。
- 3、开展长输管道、公用管道、厂（场）内机动车辆、大型游乐设施等野外在用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工作。
- 4、承担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工作。
- 5、承担特种设备及相关领域从业人员的法规宣传、技能培训，协助做好从业人员相关考核工作。
- 6、承担特种设备相关科学研究、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工作。

7、按取得资质开展相关业务及其他委托性检验检测、技术服务工作。

8、承担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锡林郭勒分院，核定事业编制 36 名，核定单位领导在职数 4 名〔1 正（分院院长 1 名，副处级）3 副（分院副院长 3 名，正科级）〕，内设正科级机构 5 个：综合管理部、业务管理部、机电类特种设备检验部、承压类特种设备检验部、气瓶检验部，科级领导职数 8 名（5 正 3 副）。事业编在职人员 34 人，聘用人员 32 人，退休人员 14 人。

第二部分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锡林郭勒分院

一、2023 年公共预算收支情况的总体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预算收入总计 2803.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83.02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20 万元，上年经营结转结余 500 万元。

2023 年支出总计 2803.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57.1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8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9 万元。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合计 1383.02 万元，其中本年拨入 1383.02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383.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3.22 万元，项目支出 469.8 万元，具体使用安排情况如下：

1、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13.2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12.84 万元（事业运行 375 万元、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94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 10.8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 万元、住房公积金 36 万元），公用经费 0.38 万元（事业运行 0.38 万元）。

2、本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469.8 万元，其中用于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项目支出 469.8 万元，(质量安全监管 469.8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合计 28 万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占总支出的 2.02%（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均较 2022 年度无变化。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连续两年未做公务接待费预算）。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28 万元。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锡林郭勒分院预算支出总计2803.02万元。其中：其中基本支出913.2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12.84万元（基本工资172万元、津贴补贴126万元、绩效工资71万元、奖金2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5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4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2万元、住房公积金3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75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10.84万元），公用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性支出）0.38万元；项目支出（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项目）469.8万元，其中日常公用经费469.8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1420万元。

二、“政府采购计划”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共编制政府采购预算702.08万元，包括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465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为237.08万元。涵盖“计算机设备及软件”、“办公设备”、“专用仪器设备”、“电气设备”、“家具用具”、“纸制品及印刷品”其他印刷服务、“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物业管理服务”、“运行维护服务”、

等采购大类。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增量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锡林郭勒分院共有固定资产为 6905.2 万元，无形资产为：45.21 万元，2022 年新增国有资产资金为 409.62 万元。无形资产为：0 万元。

四、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2023 年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锡林郭勒分院组织征收计划总额 2200 万元，其中非税收入征收计划 128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征收计划 920 万元，全部纳入预算管理。

五、2022 年对下转移支付情况：无

六、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根据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对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进行设置。2023 年，我院对共计 7 个预算项目设置绩效目标，从预算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等多方面对预算项目进行综合绩效管理。设计项目绩效指标 16 项，一级指标中：产出指标 7 项，效益指标 7 项，满意度指标 2 项。二级指标中：数量指标 18 项，包括：保障业务用房及办公用房正常使用面积、维护业务用车正常使用数量、开展专业人员技能培训数量、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专用设备配置数量、压力容器定期检验数量、压力管道法定检测数量、车用气瓶安装

监督检验数量、起重机械场内专用机动车辆大型游乐设法定检验数量、电梯法定检测数量、工业及电站锅炉法定检测数量、锅炉委托检验检测数量、维护信息化系统数量、锅炉安全附件检验数量、气瓶委托检测数量、起重机械场内专用机动车辆托检验数量、电梯委托检测数量、足额保障率、科目调整次数；质量指标 12 项，包括：专业人员技能培训合格率、房屋车辆设备全年安全运行天数、采购业务验收合格率、废弃物分类处置率、报告合格率、委托检测报告出具率、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法定检测区域覆盖率、专业人员技能培训合格率、采购业务验收合格率、法定检测报告合格率、法定检测报告出具率、预算编制质量= $(\text{执行数}-\text{预算数})/\text{预算数}$ ；时效指标 6 项，包括：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委托检验任务完成时间、委托检测报告出具时间、房屋车辆设备维修维护响应时间、法定检测报告出具时间、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任务完成时间、发放及时率；成本指标 3 项，包括：、监管人员培训成本、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委托检验成本、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成本；经济效益指标 5 项，包括：效益增长率、检验效率、结余率= $\text{结余数}/\text{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text{实际支出数}/\text{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运转保障率；社会效益指标 3 项，包括：为特种设备安全运行提供保障、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意识、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生态效益指标 2 项，包括：

特种设备节能减排率、效益增长率；可持续影响指标 3 项，包括：促进特种设备持续健康发展、提高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能力、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行业安全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 4 项，包括：培训人员满意度、职工对场所仪器设备信息化系统使用满意度、委托检测单位满意度、锅炉压力容器与特种设备对检测结果的满意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指

市场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市场监督管理活动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指用于人力资源引进人才补助方面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市场局机关及局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市场局机关及局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指市场局机关及局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公积金：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说明

2023 年预算收入为 2803.02 万元，2022 年为 222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8.52 万元。

第六部分

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锡林郭勒分院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备注：1、预算公开表见附件

2、按预算公开编制要求，预算公开报告及公开表的计数单位为万元，而 2023 年预算编制是以元为计数单位，因此小数点后第二位存在四舍五入的差异。